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二十四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三）以书面、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3、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11: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充分审议，一致审议并通过《关于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13 亿元人民币符合公司对现金管理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该议案的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阅 2020 年 12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六日